

2013年广东省中医药局决算公开

2013年省中医药局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广东省中医药局的部门决算由6个预算单位组成，包括：省中医药局本部、广东省中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广东省第二中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骨伤科医院、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要职能如下：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中医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及相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参与制定中药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中医药扶持政策，参与重大中医药项目的规划和组织实施。

2、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监督管理责任。加强合理用药的管理，规划、指导和协调中医医疗、科研机构的结构布局及其运行机制的改革，监督中医医疗、民族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执行。

3、负责监督和协调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指导民族医药的理论、医术、药物的发掘、整理、总结和提高工作，组织开展中药资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4、组织拟订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和相关人才培养工作，参与拟订各类中医药教育发展规划和参与指导中医药教育教学改革。

5、拟订和组织实施中医药科学研究、技术开发规划，指导中医药科研条件和能力建设，管理重点中医药科研项目，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

6、承担保护濒临消亡的中医诊疗技术和中药生产加工技术的责任。组织开展对中医古籍的整理研究和中医药文化的继承发展，提出保护中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建议，推动中医药防病治病知识普及。

7、开展与港澳台地区及其他国家（地区）中医药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8、承办省人民政府、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省卫生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省中医药局（本部）2013年全年定编行政编制25人，后勤服务人员数4名。实有在职行政人员24人，后勤服务人员3人，退休人员8人。

（三）决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3年，是我省深入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的关键之年，本部

门在充分总结建设中医药强省以来成效和经验的基础上，根据广东社会经济发展的需求，解决体制机制等制约中医药发展的存在问题，科学谋划中医药强省建设在新时期的新发展，实现了中医药强省建设“大见成效”的阶段性目标，为中医药在深化医改中发挥作用夯实了基础。

（一）加快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省委、省政府召开了高规格的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大会后，按照以幸福导向型理念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的思路，我局深入开展调研，制订了《广东省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行动纲要（2014—2018年）》并提交省政府印发，明确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的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为全省中医药服务能力的提高奠定了政策的基础。

（二）围绕特色优势发挥，在医改中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一是统筹规划全省中医医疗资源配置。制订相关政策，促进省、市（区）、县中医医疗机构协调发展，鼓励支持社会资本举办中医医疗机构。二是积极协调发改委等厅局在全省38个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中，将中医院纳入改革试点总体部署，同步考虑，统筹安排。三是将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针灸及治疗性推拿等中医非药物诊疗技术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范围。四是积极协调省物价等部门，进一步理顺中医诊疗项目价格。五是适应群众对广东中成药的需求，体现岭南用药特色，配合做好《广东省基本药物增补品种目录（2013年版）》编制工作。共遴

选了中成药 131 个品种，占 47.12%。加强基层医疗机构中药基本药物配备。六是积极开展中医临床路径试点，指导我省 20 家中医院 45 个科室参与临床路径试点工作。七是推进全省三级中医医院预约诊疗服务和便民门诊服务，医院门急诊环境和流程得到进一步优化。八是召开了广东省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服务项目县级师资培训班，培训县级师资 200 余人。九是积极推进“平价医院、平价诊室、平价药包”的平价医疗服务，受到城乡低保群众的拥护和欢迎。

（三）扎实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和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一是召开了我省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启动视频会议，协调原省卫生厅、省发改委、省人社厅、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军区联勤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实施方案。二是推进中医医院标准化建设，指导兴宁市、普宁市、紫金县中医院申报并顺利列入国家县级医院建设项目。三是指导各县级中医院设立基层指导科，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技术帮扶指导和人员培训。加强尚未设置中医医院的县综合医院中医科中药房建设。四是加强县级中医院特色专科建设，按每个县级医院建设 4 个省级特色专科的要求，大力推进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发挥。五是启动新的城乡医院对口帮扶工作。每所三级中医院帮扶 3 家以上的县级中医院或较大规模的乡镇卫生院。

进一步推进“治未病”健康工程。一是按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区域中医

预防保健服务工作指南（试用稿）》加强试点单位建设与管理。二是加强治未病科学研究，贯彻落实《中医预防保健（治未病）服务科技创新纲要》的各项任务，推进治未病科技创新。三是加强“治未病”人才的培养，举办治未病技术培训班，培养治未病人材。

（四）围绕中医药继承创新，狠抓人才培养和中医药科学研究。持续推进中医药教育，不断提高人才队伍素质。一是以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和优秀中医临床人才研修项目为抓手，做好100名优秀中青年培养项目的年度考核工作。二是对1379名基层中医药人员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继续开展中等中医学专业学历教育。三是加强中医药继续教育管理，2013年获批国家级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102项、省级197项，做好年度中医药继续教育学分审核及周期验证工作。四是不断总结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经验，做好2013年度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全省理论统考及申领合格证工作。五是做好国家中医药管理局41个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的过管理程工作。抓好39个名中医工作室、3个岭南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建设。

大力开展中医药科研工作。一是做好相关协调工作。加强对我省国家级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业务建设指导和监督。二是加强对落户我省的各级各类中医药科研课题的过程管理，取得了一批高水平的科技成果。在2012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奖奖励项目中，中医药方面的科技成果获得奖励12项，其中一等奖2项，二等奖2

项、三等奖 8 项。三是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2013 年度共立项资助 281 项。四是成立了广东省中医药特色技术和方药筛选评价中心，开展民间献方受理、筛选和评价等工作。

（五）围绕拓展中医药服务应用范围，积极开展中医药服务贸易、积极推广中医药文化及对外交流。积极开展中医药服务贸易工作。一是中医药服务贸易纳入广东省服务贸易重点发展领域，我局与省外经贸厅联合出台《关于促进中医药服务贸易发展的实施意见》，确立发展中医药服务贸易的八大工作重点。二是积极开展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商务部联合组织中医药服务贸易重点区域、骨干机构（企业）及重点项目的申报。

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一是建设了一批国家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加强中医医院中医药文化建设。二是加强中医药对外交流与港澳台合作。召开粤澳中医药合作专责小组会议，粤澳双方就加快横琴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区建设和推动双方的中医药交流与合作的机制建设方面进行深入的研讨。

（六）围绕改进作风，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一是深入到基层、接地气、通下情，了解基层所思、所想、所盼，形成了《关于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的思考》、《关于治未病试点工作调研工作》、《“天灸”治未病 望能入医保门诊统筹》、《关于发展中医药服务贸易的思考》等调研报告，为科学民主决策提供参考。二是实行网上办公办事制度，完善省中医药局网上办事大厅行政审批系统，实行网上办理省管权限内中医医疗

机构的设置审批及执业许可、中医医疗机构执业医师注册发证、中医类医疗广告审查等，提高行政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三是做好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制定扶贫方案，落实扶贫资金，扶贫开发“双到”工作有了良好的开端。

二、收入决算说明

2013年收入决算1,238.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13.30万元，其他收入25.42万元。

三、支出决算说明

2013年支出决算956.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945.16万元。

2013年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530.25万元，占5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84.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0.84万元；项目支出决算426.36万元，占44%。主要支出项目有：医疗卫生管理事务267.97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33.87万元，中医（民族医）药专项116.60万元。

表一、2013年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中医药局（本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1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教育	
四、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	
五、附属单位缴款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六、其他收入	25.4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7.87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九、医疗卫生	868.74
非本级财政拨款		十、节能环保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十二、农林水事务	
		十三、交通运输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本年收入合计	1,238.72	本年支出合计	956.6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和结余	79.02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	35.28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转入事业基金	
余		其他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3.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361.1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	44.22
经营结余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16.92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8.14
		经营结余	
合计	1,317.74	合计	1,317.74

表二、2013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基本支出）

单位名称：广东省中医药局（本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	备注
	合计	523.77	523.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9.95	7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9.95	79.9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9.95	79.95	
210	医疗卫生	443.82	443.82	
21001	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443.82	443.82	
2100101	行政运行	443.82	443.82	

表三、2013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项目支出）

单位名称：广东省中医药局（本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决算数	备注
	合计	421.39	42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92	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92	7.9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92	7.92	
210	医疗卫生	413.47	413.47	
21001	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263	263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	263	263	
21004	公共卫生	33.87	33.8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33.87	33.87	
21006	中医药	116.6	116.6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16.6	116.6	

四、2013年项目支出决算说明

201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共421.39万元，主要项目有：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263万元，比去年决算增加34.99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支出33.87万元，比去年决算增加10.77万元；中医（民族医）药专项116.6万元，比去年决算减少867.07万元。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中医药局（本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60.76	0.00	32.00	28.64	0.12
210	医疗卫生	60.76		32.00	28.64	0.12
21001	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32.44		32.00		
2100101	行政运行	0.44			0.44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21006	中医药	28.32			28.20	0.12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8.32			28.20	0.12

六、201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说明

2013年本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60.7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0.64万元（其中：公务车购置费32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0.64万元，开支内容为：公务用车更新购置费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用28.64万元，主要是为解决公务出差、参加会议、开展调查研究、检查等业务过程中的交通问题而发生的燃料消耗费、维护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各项支出。2013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6台，平均每辆运

行费4.77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